



音乐教学和钢琴艺术

裴海青 李肖仙 著



辽海出版社



音乐教学和钢琴艺术

裴海青 李肖仙 著

辽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音乐教学和钢琴艺术 / 裴海青, 李肖仙著. -- 沈阳:
辽海出版社, 2017.12

ISBN 978-7-5451-4627-1

I. ①音… II. ①裴… ②李… III. ①音乐教育—教
学研究②钢琴课教学—教学研究 IV. ①J60-059②J624.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00147 号

责任编辑: 丁 凡 高东妮

封面设计: 瑞天书刊

责任印制: 程 祥

责任校对: 齐巧元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海出版社出版发行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 11 纬路 25 号沈阳市辽海出版社 邮政编码: 110003)

廊坊市国彩印刷有限公司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10mm×1000mm 1/16 印张: 17.5 字数: 260 千字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68.00 元

前言

随着音乐教育改革的深入发展，高师音乐教育理论课程的内容也在不断更新和拓宽。课程的知识丰富了，结构合理了，然而，如何将音乐教育理论转化为教学实践能力？这两者之间仍然缺少一个不该遗漏的环节——音乐教学训练。在全面推行素质教育的大好形势下，教育部有关优化课程结构的精神指出：“必修课程学分占课程教学总学分的比例不得高于 70%，选修课程学分比例不得少于 30%。”以此保证学生在知识、能力、综合素质方面的协调发展；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能力强、素质高、适应性强的新型师资和各类人才。

以往，音乐教师为了提高自己的教学水平，一般采用多听课、多看音乐教育杂志的方法，从整体上通过耳濡目染的方式进行自我训练然而其效果不尽如人意。实践证明，要全面提高音乐教学技能，还必须向微观领域拓展，将复杂的教学行为进行适当的微观分解，如同戏曲表演的唱、念、做、打训练，相声表演的说、学、逗、唱训练一样。音乐教学技能当然不是看一看、听一听就能掌握的。教学是一门艺术，也必须经过严格的系统训练。为了全面提高在校师范生的素质，大大缩短从适应教学到掌握教学规律、最后形成个人教学风的过程，并解决课程建设不能适应社会需求的矛盾，如：有些院校也开设了相应的选修课程，但教材的奇缺仍然是教师们头痛的问题。鉴于这种情况，作者经过多年的时间、探索、合作撰写而成本书。

音乐教育作为素质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已越来越为世人所重视，而有“乐器之王”美誉的钢琴，则更是受到广大青少年、儿童，甚至老年朋友的喜爱，全国学琴人数从 20 世纪 80 年代的几万人、发展到如今的几百万之众，且“钢琴热”已遍及城市和乡镇，因此，通过钢琴音乐提高全国民众文化、艺术、人格品德、审美情趣的素质教育越来越显重要。

钢琴音乐，以其独有的方式走入人们的精神生活中。尤其在高校的钢琴教学以其动人心魂的力量，成为培养学生审美情感的有利手段。有了美好的

情感，才会有美好的情操。作为钢琴教育工作者，就是要把培养学生高尚的情感作为钢琴教学的最终目标，通过情感教育，把学生培养成为一个有完美人格的、有素质的人。

本书共十三章，合计 26 万字。由来自山西省大同大学浑源师范学校的裴海青担任第一著者，负责第一章至第五章的内容，合计 12 万字以上。由来自山西省大同大学浑源师范学校的李肖仙担任第二著者，负责第六章至第十三章的内容，合计 12 万字以上。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且相关研究尚处在探索之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同行、专家及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目 录

第一章 音乐教学技能	1
第一节 音乐教学目标及编制	1
第二节 音乐教材的分析和处理	12
第三节 音乐课堂教学的主要类型与结构	19
第四节 音乐教学模式	24
第二章 教学语言	35
第一节 教学语言的基本特征	36
第二节 教学语言技能的基本要求	39
第三节 教学语言的类型及语言技能训练	46
第三章 课外音乐艺术活动的组织	52
第一节 课外音乐艺术活动的意义、要求及组织形式	52
第二节 群众性课外音乐艺术活动的组织	55
第三节 音乐兴趣小组的组织	60
第四节 校内合唱团(队)的组织	73
第五节 校内乐队的组织	81
第四章 多媒体在音乐课堂教学中的运用及制作技能	86
第一节 多媒体课件的课堂教学功能及应用类型	86
第二节 多媒体在音乐课堂教学中的运用	91
第三节 音乐多媒体课件的制作	98
第四节 音乐多媒体教室的使用技能训练	105
第五章 钢琴课程与教法	110
第一节 课程的基本理论与设置	110
第二节 教学的方式方法	117
第六章 钢琴教学的任务和主体内容	128
第一节 教学的任务	128
第二节 认知音乐内在组织	133
第三节 不同弹奏技法训练	141
第七章 高师钢琴课程体系的指导思想和依据	149
第一节 新课程标准	149

第二节 素质教育与审美教育的要求.....	152
第三节 高师音乐教育专业培养目标.....	154
第四节 音乐教师素质与能力要求.....	156
第八章 课程体系建设的策略与方向.....	158
第一节 “钢琴艺术”整体概念的形成.....	158
第二节 钢琴理论课程的设想与构建.....	159
第三节 钢琴学习过程中素质与能力的培养.....	160
第四节 在新课程理念下建设高师钢琴教学课程体系.....	162
第九章 课程体系建设的具体措施.....	164
第一节 专业技能课.....	164
第二节 钢琴作品赏析和钢琴艺术课.....	168
第三节 钢琴原谱伴奏技术理论与钢琴教学法课.....	172
第十章 教学过程中素质与能力的培养.....	176
第一节 思维能力的培养.....	176
第二节 文化素养的提高.....	181
第三节 审美素质与美与能力的培养.....	185
第十一章 高师钢琴体验教学.....	190
第一节 教学范畴中的体验.....	190
第二节 音乐学范畴中的体验.....	197
第三节 高师钢琴体验教学的构筑.....	202
第十二章 钢琴教学中的情感教育.....	219
第一节 钢琴教学中情感教育的必要性.....	219
第二节 钢琴教学中情感教育的必备要素.....	226
第三节 钢琴教学中情感教育在于创造美.....	231
第四节 钢琴教学中情感教育必须采取科学的教学层次与方法.....	235
第十三章 高师钢琴教学若干问题.....	243
第一节 对高师钢琴教学目标的再认识.....	243
第二节 高师钢琴教学现状分析.....	249
第三节 对完善高师钢琴教学课程体系的建议.....	256
第四节 高师钢琴教学中应重点关注的几个方面.....	263

第一章 音乐教学技能

第一节 音乐教学目标及编制

提高教育质量。首先要解决的是“为什么教，教什么，怎么教”的问题，即教育目标、教育内容和教育方法问题。一定的教育质量，必然是一定的教育目标、内容和方法的反映，三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教育目标的实现只有通过教育内容作保证；教育内容在学校教育中主要通过教学来完成。因此，教学活动是以实现教育目标为依据，而且教学活动过程也是一种有目的有计划的教育行为，当然应该达到一定的标准，即教学目标。由此可见，教育目标一般指教育要达到的总目标，它是教育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教学目标是教育目标下的较低层次的目标，为实现教育的总目标服务。

一、音乐教育的整体目标

音乐教育是学校实施美育的主要内容和途径，音乐教育对于德育、智育、体育和劳动教育都能起到一定的促进、辅助作用，是我国基础教育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在素质教育中，音乐教育又是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创造能力和音乐实践能力的重要途径，明确音乐教育的目标可大大减少在音乐教育和教学中的盲目性和片面性，或不该出现的某些短期行为而产生的音乐教育“负效应”。

音乐教育的目标是音乐教育所预期达到的境地和标准，也是音乐教育行为在一定时期的出发点和归宿。关于音乐教育的整体目标，可以从以下三个层次来理解。

（一）音乐教育的本体目标

音乐教育的本体目标也就是音乐教育自身的基本任务。它包括对音乐的感受、理解、鉴赏、表现和创造能力的培养，对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掌握，以及音乐文化方面的修养等。音乐教育的高一层次的目标是以音乐教育的本体目标为依托、为基础的，它是操作性极强的目标，也是实现音乐教育的社会目标和根本目标的基础。音乐教育的本体目标也是编制音乐“教育课程”和进行实际音乐教学的依据。

（二）音乐教育的社会目标

音乐教育的社会目标最能体现教育的社会性。作为上层建筑领域的音乐教育，不可能脱离本国的社会背景和国情，不可能脱离本民族的文化传统。在新的历史时期里，我们必须通过音乐教育对广大青少年进行共产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教育，通过民族音乐教育使我们的年轻一代了解、熟悉、热爱本民族的音乐文化、增强自豪感和凝聚力。这就是我国当前音乐教育的社会目标。

（三）音乐教育的根本目标

音乐教育的根本目标即音乐教育的终极目标。普通学校音乐教育的根本目的，是通过音乐审美教育培养高尚的、完善的人。音乐教育的本体目标是实现音乐教育的社会目标和根本目标的基础，音乐教育的根本目标是人类社会在音乐教育实践活动中所追求的最高境界。古今中外，多少学者、志士仁人人为之奋斗，将音乐作为对人进行教化的重要手段。我国古代思想家、教育家孔子的。“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善民心”“格风易俗”的音乐教育思想，近代音乐教育中的倡乐主张，如梁启超等人提出，以学堂乐歌为“精神教育之一要科”“改造国民之品质”，以及欧洲早期的思想家、教育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的乐学思想——“音乐教育把人教育成美和善的”“改变灵魂品质”“一定用它来培养青年一代”等主张就是明证。

此外，近现代世界各国的音乐教育也十分强调以培养人的品格为根本目标。前苏联著名音乐家卡巴列夫斯基强调音乐教育“不是培养音乐家，首先

是培养人”。匈牙利音乐家、音乐教育家柯达伊认为“不懂音乐的人，是不完善的人”，“培养音乐的听众就是在培养一个社会”。德国音乐教育家卡尔·奥尔夫概括自己的思想理念是“从根本上对人进行培养”。日本音乐教育家铃木镇一——在概括自己的教育思想时说“教音乐不是我的主要目的，我想造就良好的公民”等。

由于层次性特点，不同层面的音乐教育目标可以有不同的表述，但学校音乐教育的目标大体总是围绕着上述三个方面来确定的。而音乐教育的“本体目标”在实际教学中最易引起教师的重视，其中大部分目标也容易在教学评估中得到量化检验，故往往成为音乐教育中的唯一目标。而音乐教育的高层次目标（社会目标、根本目标），由于缺乏评估和测量的具体手段而被忽视，这是音乐教育工作的失误。

二、音乐教育目标的分类

教育目标分类学是国外心理学应用于教学领域中的新成果。布鲁姆（Bloom）教育目标分类学中的认知领域（1956年）将认知过程描述为一个层次体系。尽管分类学的对象是认知过程，但它着重的是这些过程的结果，而不是过程本身。

分类学的价值在于将教育行为目标具体化、行为化、层次化之后，为教师提供了一种探讨课程、组织教学的手段，并有助于编制测量工具、以评价教学的结果；增强教育者描述目标的精确性，为教育目标的测量以及达到教育目标的教学提供了切实可行的依据。其最大价值是作为教学过程的参照标准经常性地提醒教师：教学的终极目标应该是达到分类目标中较高的层次水平。

教育目标分类学把学习分为三大领域：认知、情感和动作技能。

（一）认知目标

认知目标分为六个类别：知识、理解、应用、分析、综合与评价。这是一种认知层次的分类，其中较高水平比较低水平复杂。

1.知识。指对学习过的材料的记忆。记忆的材料通常是过去学习的原型,较少变动。

2.理解。除记忆材料外,还能把握材料的含义。这种能力可以通过转化、解释和推断表现出来。

3.应用。是在特定的和具体的情境中,运用抽象概念或程序规则的行为。

4.分析。指对材料组成内容的确定和组织,以便理清材料中的各种观念。分析是比理解和应用更高级的信息加工水平。

5.综合。要求学生把内容的要素和组成部分合成一个新的整体。是把先前分解的内容成分进行排列组合,使之合成在一个新的、独特的结构中。

6.评价。指出于特定目标的对材料和方法的价值作出判断的能力。

(二) 情感目标

情感目标所组织的是学生的兴趣、态度和价值、判断之类的教学结果,这些在艺术教育中尤为重要。音乐审美情感的发展正是音乐教学的基本目标,而实际情况是,学校和教师对情感领域教学结果的重视程度显然不及认知领域。忽视情感教学结果还在于对情感领域目标的表述和评价存在一定困难。但随着教育目标分类学在情感领域的应用,情感行为的评价开始采用用行为术语表达情感目标的手段,并为教学在情感领域的评价指出了方向。情感领域的各种水平包括:接受、反应、价值、组织、价值和价值复合体的特征化,它是基于学生的内化的一种层次性分类。

1.接受。这类行为以注意的意愿为特征,包括意识到现象或刺激的存在,并情愿注意之。音乐引起学生的注意就属于这一水平。

2.反应。学生不仅要认识到刺激,而且要与刺激发生交往作用,包括愿意遵守规则,或参与音乐活动并得到满足。产生兴趣就属于这一水平。接受与反应在这一分类中属低层次水平,表现为行为不稳定行为,持续时间相对较短。

3.价值。学生对客体、现象或行为表现为对价值的接受、信奉或赞赏。如:不仅自己喜欢听中国民族器乐曲,还推荐给同学听。

4.组织。这一水平包括价值和价值复合体信念的一致性、稳定性。价值与组织在这一分类中居中等水平,表现为相对稳定的行为,不太容易改变,

持续时间较长。如：只要是中国民族风格的音乐、舞蹈就都喜欢，包括民歌、戏曲、器乐曲和民族民间舞蹈、古典舞。

5.价值和价值复合体的特征化。在这一水平上，学生的行为反映出某种一致性。当价值完全“内化”时，个体行为就表现得十分恒定，并形成个体行为的特征，它们难以改变，持续时间也很长。如：将听音乐作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不错过每一次听音乐会的机会。

（三）动作技能目标

此领域分为感知、定势、受指导反应、复合外显反应、适应、独创性等类别。

1.感知。通过感觉器官对客体、质量或关系形成意识的过程。即运用感官获取信息以指导动作技能。感知又称知觉，比感觉较复杂、较完整，是不同类感觉相互联系和综合的结果，是客观事物的整体在人脑中的直接反应。实践是知觉的基础，知觉在实践中逐渐完善和精确。知觉是感觉和思维之间的重要环节，对感觉材料进行加工，为思维准备条件，它是认识的感性阶段。

2.定势。为某一特定活动或经验作出的调整或准备状态，决定同类后继心理活动的趋势，它以知觉为先决条件。例如教师一出现在教室门口、喧闹的教室顿时安静下来，这是心智定势。老师宣布要进行发声练习。琴声一响学生们就自觉地坐正，气息沉下来，口、鼻腔空开，进入兴奋状态准备歌唱，这叫机体定势。

3.受指导反应。在教师指导下做出外显行为活动。此项属模仿行为和尝试错误，如模仿教师演唱的音色、模仿教师演奏时的触键动作等。

4.复合外显反应。指复合运动行为的顺利和有效的操作。此项属综合音乐能力的外显反应。例如要获得满意的演唱戏演奏效果，学生必须把有关表演的诸多方面因素协同起来，诸如准确的节奏、精确的音高、良好的音色和正确的情感处理等，这显然是一种复合行为。

5.适应。为达到进一步的适应性而改变原有动作模式的能力，指技能发展到高层次的学习能力。

6.独创性。发展新技能、新思想的能力。在音乐教学中，人们对教学结果的评价往往不会只限于某一领域，更多的是进行综合评价。这不仅因为音

乐教育目标出台对于提高音乐教学质量有着系统的积极的参照作用，还因为不同目标领域间确实存在相互依附、相互渗透的现象。假如在音乐表演中未能实现认知领域目标，却想达到高水平情感目标，这简直是天方夜谭。实际情形是当教师以实现某一领域的目标来协助达到另一领域目标时，便出现一种不同领域交叠的现象。传统的音乐欣赏课就是这类交叠现象的明显例子。欣赏音乐的一般前提是，音乐史和音乐文化知识的认知目标的实现，能够影响学生的情感行为（赞赏）。因此，全面了解音乐教育目标对音乐教育者而言实在是一桩很重要的事。

三、音乐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是教育目标下的较低层次目标，它既保持了与教育目标的一致性，又呈现出分明的层次：就教学活动而言，有学科课程教学目标、分科教学目标、课堂教学目标之分；就教学内容而言，有学科教学目标、学期（学年）教学目标、单元教学目标、课时教学目标之分；就教育对象而言，又有班级一般教学目标和个体差异教学目标之分。教学目标虽然纷繁，但保持着一致性和层次性统一的特点。在学校教学中教学目标主要是通过教学活动来实现的。

（一）教学是实现教育目标的主要途径

教学是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的共同活动。前苏联教育家哈尔拉莫夫曾给教学以如下定义：“教学应该理解为在教师指导下专门组织起来的一种教育过程，目的是激发学生的求知欲，向他们传授系统的科学知识、技能和技巧，培养他们的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并发展他们的创造力和才能。”这里明确指出教学应具有以下四方面任务：

1. 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组织积极的认识活动，使学生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具有独立自学能力和实践能力。

2. 遵循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使学生掌握系统的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技巧。

3.培养学生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

4.发展学生的创造力和才能，注重学生个性的和谐发展。

综上所述，教学和教育关系密切，不可分割，教学是实现教育总体目标——培养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以及使他们在德、智、体、美、劳各方面发展的具体的主要实施方式或途径。

（二）教学目标的层次结构

教学目标有广义和狭义之分。

学校目标即教育目标。表示某国家学校系统广泛的目标，例如党的教育方针所提出的：“提高国民素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学科目标表示一门课程较广泛的目标，通常由教育部门颁布，如音乐教学大纲，它是音乐学科教学的总目标。由于音乐课在小学、初中、高中各教育阶段都必须开设，因此还要制定出各阶段的分段目标，使音乐教师明确每一教育阶段所要达到的教学结果。学科目标是学科教学重要的指导性文件，每位教师都应认真学习领会。

年级（学期）教学目标是音乐学科总目标在一学年或一学期应达到的子目标。它是介于广义目标和狭义目标之间的阶段目标，它比总目标更为具体、明确，更能体现年龄层次在课程内容安排、要求和方法等方面的阶段特征。

单元目标是指学科中教学内容相对集中的组成部分，在教材中常以课题形式出现，它有更加明确而具体的指向性目标。学科目标正是由一系列具体的单元目标组成的一个完整的、系统的、有着内在紧密联系的目标体系。如人民音乐出版社主编的普通高中音乐教科书（1997年7月版），就以按课题内容为教学单元的思路编写的：第一单元音乐与欣赏，第二单元中国民族民间音乐，第三单元外国民族民间音乐，第四单元中国近现代音乐，第五单元欧洲18、19世纪音乐，第六单元20世纪音乐，第七单元音乐与社会。无疑，每个单元都有相当明确的目标。

课时目标是指每个教学时间单位应达到的目标。课时目标一般应在教案

设计的“教学目的”一栏里明确写出。课时目标是和具体的教学活动相联系的目标，它的内容应该更具体，更具有操作性。

教学目标还有外显目标和内隐目标的区分。外显目标是使学生通过学习能产生明显的看得见的行为。如：学会了一首歌；能说出各种民族乐器的名称及音色特点。内隐目标是隐蔽的，不易或不能直接看出学生的学习成果。如：在学唱过程中感受到的精神力量和对美的享受；在熟悉民族乐器种类及性能过程中，产生的对民族音乐热爱的情感。内隐目标一般指情感目标。发展学生的音乐审美情感是音乐教学目标中最有价值的成分，音乐教师应注意发展自己评价情感行为的能力。

（三）中学音乐教学目标

本节所述中学音乐教学目标，在音乐教育目标体系中属音乐学科课程目标（即音乐教学大纲）。深入领会我国初、高中音乐学科课程目标的精神实质和主要特点，不仅对于制定音乐课堂教学目标是十分必要的，而且，对于指导和改进音乐教学、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为教学大纲是学科教学的指导性文件，是国家教育方针、指导思想在学科上的具体体现。

四、音乐教学课时目标编制技能

在课堂教学中，教师对他所教的每节课都有非常具体的教学目标，这是教师为之努力的——学生学习成果或最终教学结果。然而，我们所制定的课堂教学目标对于学生学习的要求不够明确或者说模棱两可，其中更多的是规定了教师教的行为，关心的是教的过程，而不是学生学习的行为和学习的结果，其表述常常是“通过指导欣赏（或讲授），使学生……”要改变传统的制定教学目标的体系，建立新的目标体系，就必须转变教学观念，把教学立足点转移到学生方面来，在教学中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使学生的创造精神和艺术实践能力得到发展。

(一) 编制教学目标的要求

1. 明确性

以认知目标为例, 认知目标的确定与以下四个方面联系紧密, 即: 知识内容、掌握程度、教学方法、对未来的影响。

(1) 知识内容。指需要学生学习哪些知识。知识, 一般指中学音乐教学大纲中所提出的任务, 即中学音乐教学知识体系中最基本的内容, 是学生应该学习和掌握的。

(2) 掌握程度。指需要学生对所规定的知识学到怎样精确的程度。从音乐学科特点出发, 将认知领域目标划分为了解、理解、掌握、运用、评价五级水平。

(3) 教学方法。指怎样有效地组织教材, 调动多种有效的教学手段, 促进学生的学习。教材常按知识本身的系统结构来编排, 备课时应针对学生认知的规律特点, 灵活地处理教材, 有效地组织教学活动, 使教学能突出重点, 主次分明, 详略得当, 有利于学生对知识的组织和记忆。因此, 教学目标中要有能反映教学行为和行为条件的因素。

(4) 对未来的影响。即规定的知识将对学生未来产生怎样的意义。教学不能只重视当前直接有用的信息, 不重视未来发展需要的信息。所以, 教学目标中要全面地反映出直接的和未来发展需要的各种信息, 为学生打下多方面的基础。

2. 整体性

目标的结构要合理, 既有反映质与量规定性的行为目标, 又不忽视内部心理过程的定性目标。目标内容要全面, 既要有知识性的目标, 又要重视情感(兴趣、态度)、意志和技能动作方面的目标。

3. 灵活性

目标的灵活性包含两层意思: 一是区别对待, 二是灵活变通。区别对待指对不同学习层次的学生, 制定不同水平的弹性目标, 教学目标的底线是要求全体同学必须达到的最基本的目标。对学有余力的学生, 应专为他们制定横向拓宽的目标, 促使他们脱颖而出。灵活变通是指目标常带有教师的主观

性，在教学过程中。如发现有未预料的变化，应及时调整目标。

（二）音乐教学目标的表述方法

1. 教学目标的表述

音乐教学目标的表述应当用有特点的术语来描述。

2. 音乐教学目标编写的四要素（ABCD）

（1）教学对象，指学习者。

（2）学习行为，指目标中要做什么。

（3）行为条件，指在什么条件下做。包括环境、人、设备、信息、时间等因素。

（4）行为目标内容和行为水平。行为目标内容指教学应达到的具体目标。行为水平指行为做到什么程度。

3. 编写行为目标应注意的事项

（1）一定要把每项行为目标，描写成学生的学习行为，而不是教师的教学行为。

（2）一定要把每项行为目标，描写成学生的最终行为，而不是教材的层次或教学过程。

（3）一定要注意行为的结构要合理，既要有认知、技能目标，还要有情感态度目标。

（4）一定要把每项目标的行为水平规定得恰如其分。

五、编制音乐教学目标的技能训练

（一）训练内容

依据“ABCD”模式，陈述音乐教学某一教材的行为目标。

（二）训练目标

使学生能运用“ABCD”模式陈述行为目标的方法，规范地编写中学音乐课的行为目标。